

金安国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上会师报字(2021)第 4338 号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上海



防 伪 编 码： 31000008202135891T

被 审 计 单 位 名 称： 金安国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报 告 文 号： 上会师报字（2021）第4338号

签 字 注 册 会 计 师： 陈大愚

注 师 编 号： 310000081973

签 字 注 册 会 计 师： 平人纬

注 师 编 号： 310000084653

事 务 所 名 称：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事 务 所 电 话： 021-52920000

事 务 所 地 址： 上海市静安区威海路755号25层

业务报告使用防伪编码仅说明该业务报告是由依法批准设立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业务报告的法律主体是出具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
报告防伪信息查询网址：<https://zxfw.shcpa.org.cn/codeSearch>



上海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Shangha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上会师报字(2021)第 4338 号

金安国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核了后附的金安国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管理层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对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作出的认定。

一、重大固有限制的说明

内部控制具有固有限制,存在由于错误或舞弊而导致错报发生且未被发现的可能性。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降低对控制政策、程序遵循的程度,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贵公司年报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贵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三、管理层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并保持其有效性,同时按照财政部等五部委颁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财会[2008] 7 号)及相关规定对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作出认定,并对上述认定负责。

四、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内部控制有效性发表鉴证意见。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Shangha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五、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上述规定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测试和评价内部控制设计的合理性和执行的有效性，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六、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贵公司按照财政部等五部委颁发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本结论是在受到鉴证报告中指出的固有限制的条件下形成的。

附件：金安国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陈会

中国注册会计师



平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八日

金安国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金安国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和金安国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等相关规定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我们对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截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截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三、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1、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主要有：金安国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上海国纪电子材料有限公司、国际层压板材有限公司、金安国纪科技(珠海)有限公司、金安国纪科技(杭

州)有限公司、杭州联合电路板有限公司、安徽金瑞电子玻纤有限公司、国际层压板材(香港)有限公司、金安国际控股有限公司、金安国际亚洲有限公司、东方金德投资有限公司、金安国纪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埃尔顿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上海恒浩医疗器械有限公司、Endoaccess GmbH、Endoence、承德天原药业有限公司、广西禅方药业有限公司、围场满族蒙古族自治县盛禾中药材种植有限公司、上海金安国纪实业有限公司、金安国纪商贸有限公司和上海金安国纪医药有限公司等子公司。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 100%，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 100%。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

(1) 内部环境

① 组织架构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建立了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和议事规则，明确了决策、执行、监督等方面的职责权限，形成了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

公司结合发展战略、业务特点和内部控制要求等不断完善内部机构的设置、明确职责权限，并对职能进行科学合理的清晰分解，确定了具体岗位的名称、职责和工作要求等。

② 发展战略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由董事长担任主任委员，主要负责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规划及影响公司发展的重大事项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每年度公司战略委员会综合考虑宏观经济政策、国内市场需求变化、技术发展趋势、行业及竞争对手状况等影响因素，分析公司自身优势与劣势，及时调整公司中长期发展目标，并通过经营目标责任考核的方式将目标分解到各部门，以保证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报告期内，面对市场竞争日趋激烈的形势，公司管理层按照董事会年初制定经营管理目标，稳步推进各项工作，在市场开拓、技术产品研发、内部管理控制等方面积极改进，从而实现公司的战略目标。

③ 人力资源

公司将人才问题上升到公司战略的高度，以公司的业务规划为出发点，构建人才发展战略，通过机制创新与管理创新，实施引进、培养、使用、留住人才战略，吸引、造就、培养一批适应公司快速发展的高素质专业队伍，使公司走上自主创新、持续发展的道路。公司对招聘、绩效考核管理、奖罚、薪资管理、员工培训等一系列人力资源管理制度进行了梳理和优化，进一步明确了各岗位的职责、任职条件、评价标准、培训要求等，完善了有效的绩效考核与激励机制，不断提高公司员工素质和管理水平，为公司发展提供源源不断的动力。

④ 社会责任

公司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在诚信经营、环境保护、能源消耗、安全生产、产品质量、员工权益保障等方面认真执行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承担企业公民义务，在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过程中，为股东创造价值的同时，顺应国家和社会的全面发展，努力做到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短期利益与长期利益、自身发展与社会发展相互协调，实现公司与员工、公司与社会、公司与环境的健康和諧发展。

⑤ 企业文化

公司一直致力于建设自己的企业文化体系，形成了具有国纪特色的精神、理念及方针，并以内刊为依托进行企业文化宣传，培养员工的核心价值观和对企业的认同感，增强了员工凝聚力、向心力，树立了公司良好的整体形象。

(2) 风险评估

在稳步发展公司业务的同时，公司也注重对风险的评估及控制，公司赋予各子公司更多的权责，并同步完善了风险控制责任追究机制，对日常经营进行风险评估及受理，同时公司经营层面宏观上对公司的经营风险进行把控，公司董事会及下设战略委员会对公司总体经营风险、战略发展风险及重大投资项目的投资风险进行评估及控制。

(3) 控制活动

① 资金活动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运用，保障投资者的利益，公司根据证监会有关要求制定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有效的监督和管理，确保募集资金用于承诺投资项目的建设，持续提高募集资金的增值能力。公司审计部每季度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项目进度情况进行审核。截止到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严格按照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的使用及存放情况。

公司根据实际发展需求，进一步规范资金管理，科学设置组织机构和岗位，明确货币资金各个环节的职责权限和岗位分离要求；遵循现金、银行账户、网上银行、票据、印鉴管理的相关规定，切实保护公司的货币资金安全；定期或不定期检查 and 评价资金活动情况，落实责任追究制度，确保资金安全和有效运行。

② 采购业务

公司结合业务实际情况，不断完善采购相关管理制度和流程，公司持续推进集团采购，发挥规模优势，统筹安排采购计划，明确请购、审批、购买、付款等环节的职责和审批权限，按照规定的审批权限和程序办理采购业务。重要采购项目采用多家询价与比价，有效降低采购成本。定期检查和评价采购过程及价格，确保物资采购按质按量按时和经济高效地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需要。

③ 资产管理

1) 固定资产

公司按照《固定资产管理制度》、《投资管理制度》、《重大项目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进一步明确相关部门职责，严格把控固定资产购置、款项支付、处置、验收、盘点等的相关控制环节，规范固定资产的审批、使用和管理权限，加强固定资产的投保，确保固定资产的安全完整。

2) 存货

公司对产品库存进行合理控制，将库存量直接与各子公司总经理业绩挂钩，按照新修订的产品入库措施尽最大努力刺激销售，减少积压，降低库存。加强存货管理，科学设置组织机构和岗位，制定了《仓储管理程序》，明确规定存货相关业务活动的程序，及时发现存货管理中的薄弱环节，切实采取有效措施加以改进，不断提高公司资产管理水平。

④ 销售业务

公司通过完善销售管理制度，对销售业务的主要环节进行了规范与控制，确定了适当的销售政策和策略，明确了各岗位的职责和权限。销售控制内容涵盖了销售计划的制定、客户开发与管理、接单管理、合同管理、价格管理、发货控制、收款等相关事项，提高了销售工作的效率，提升了销售服务质量，确保实现了销售目标，有效降低了销售回款的风险。

⑤ 担保业务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担保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制定了《对外担保制度》，并严格执行。报告期内，除为子公司授信事项提供担保外，没有其他对外担保事项。

⑥ 重大投资

公司不断完善《投资管理制度》和《重大项目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严格按照相关的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审批权限、审核流程及信息披露规定进行操作，规范重大项目的管理和运作，重点防控项目招投标、施工作业等实施过程中各关键环节及步骤的把控，同时公司通过内部管控和强化第三方机构的全程参与，不断加强对项目实施、竣工验收和财务结算的监管审查力度，以保证项目的合规合法，达到质量要求和预期效果。

⑦ 财务管理

为规范公司的会计核算和财务管理，保证财务数据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司设有财务管理部、财务部，各部门设有较为合理的岗位和职责权限，并配备相应的财务人员以保证财会工作的顺利进行。公司根据发展及管理的需要，不断完善《财务管理制度》等相关内部控制制度。公司统一

使用用友财务软件系统，实行电算化核算。各部门和子公司指定有专门的系统管理员，负责公司帐套的维护及安全工作，并给各使用人员设置权限，相应人员通过加密来行使自己的权限。公司根据日常发展的需要，初步建立了资金预算管理制度，分项完成了重要项目的预算。

(4) 信息与沟通

① 内部信息传递与沟通

公司建立了较为有效的信息沟通和反馈渠道，制定了《内幕信息知情人员报备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公司的信息传递与沟通内部控制是顺畅和高效的。

同时公司建立了网络协调办公平台，充分利用现代化信息技术，提升了信息沟通的效率。公司通过各种定期会议（半年度、年度、总经办月度工作会议、各部门各项目例会）和不定期会议、工作总结及计划报告、各种专项报告、内部期刊、各项管理制度文件等多种方式实现信息的内部沟通。各业务部门与客户、供应商等通过邮件、电话、传真、实地走访、会议等多种形式保持良好的合作和沟通。

② 财务报告

财务报告的信息披露方面，按照国家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及公司《财务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等制度，对财务报告编制与披露环节进行控制和规范。公司配有专业技术较高的财务人员负责财务报表的合并编制工作，完成的财务报告要经审计委员会审核并出具审阅意见，经董事会确认批准后才能对外报出。

③ 信息系统

公司配有专业技术人员专门负责对信息系统开发与维护、访问与变更、数据输入与输出、文件储存与保管、网络安全等方面的控制，并增设软件开发人员，专门负责对公司的信息网络管理系统进行修订和完善，提高了工作效率，减少了人工成本，保证信息系统安全稳定运行。

(5) 内部监督评价

公司监事会负责对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管人员的履职情形及公司依法运作情况进行监督，对股东大会负责。审计委员会主要负责公司内外部审计的沟通、监督和核查工作，确保董事会对经理层的有效监督。内部审计主要负责对公司本部及子公司财务收支及经济活动进行审计、监督，并将相关审计结果向审计委员会进行汇报，并以适当的方式及时报告董事会。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2、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如下：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① 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缺陷等级	营业收入总额	资产总额
重大缺陷	错报 $\geq 3\%$	错报 $\geq 1\%$
重要缺陷	$3\% > \text{错报} \geq 1\%$	$1\% > \text{错报} \geq 0.5\%$
一般缺陷	错报 $< 1\%$	错报 $< 0.5\%$

② 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1)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

- <1>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并给企业造成重要损失和不利影响；
- <2> 外部审计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
- <3>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部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

2)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

- <1> 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
- <2> 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
- <3> 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
- <4> 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

3) 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① 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参照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执行。

② 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1)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的存在的迹象包括：

- <1> 违犯国家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
- <2> 决策程序导致重大失误；
- <3> 重要业务制度失效，且严重影响内部整体控制的有效性；

- <4> 重大缺陷未得到整改；
- <5> 中高级管理人员和关键技术人员流失严重；
- <6> 其他对公司负面影响重大的情形。

2)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的存在的迹象包括：

- <1> 决策程序导致出现较大失误；
- <2> 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
- <3> 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
- <4> 其他对公司产生较大负面影响的情形。

3) 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3、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四、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无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金安国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八日